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農漁局 函

地址：88049 澎湖縣馬公市新營路477號
承辦人：陳若嘉
電話：06-9262620 分機145
傳真：06-9262620
電子信箱：fm94080@farm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白沙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澎農漁字第11500090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檢送國防部陸軍司令部115年11月2至6日對海（空）實彈射擊報告單1份（1頁），請即轉知轄屬漁民（船）於上開期間出海作業時，應避開實彈射擊之危險區域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農業部漁業署115年10月16日漁二字第115146858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告單請至農業部漁業署首頁（https://www.fa.gov.tw）/訊息公告/航安資訊/射擊通報/115年11月2至6日--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對海(空)實彈射擊，自行下載。

線

正本：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、澎湖縣白沙鄉公所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澎湖縣七美鄉公所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22 11:50:02

財經課
115/10/22　1150008704